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會議
第七次會議記錄

日 期 : 2025年1月7日(星期二)
時 間 : 下午2時30分
地 點 :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

主 席 : 潘國華議員,JP
副 主 席 : 林 博議員
委 員 : 丁健華議員,MH
左 淹 雄 議員,MH
李超宇議員
吳奮金議員,MH
吳寶強議員,MH
何華漢議員,MH
林德成議員,MH
梁婉婷議員
陳治華議員
張景勛議員
黃文港議員
黃 馳 議員
馮務君議員
劉婉燕議員
賴彥宗議員
增選委員 : 高松傑先生
麥麗娟女士

秘 書 : 馮智能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助理行政經理(區議會)(4)

列席者 : 李志良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智謙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趙瑞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康樂事務經理

梁肇恒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霍靜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2
謝淑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九龍城區)
李結偉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督察(九龍)
區宇欣女士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九龍2
洪傳軍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九龍9
張國豪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5(東)
李學儀女士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紅磡

應邀出席者：

議程二：	蘇玉燕女士 黃雪賢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對外事務經理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經理 - 對外事務
議程三：	馮俊豪先生	水務署工程師/九龍區(供應及保養2)

* * *

主席致歡迎辭

1.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下文簡稱「地工會」)主席歡迎所有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地工會第七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位委員按《九龍城區議會常規》(下文簡稱《區議會常規》)第 22 條的規定申報利益，若委員的物業業權、職業或投資等個人利益與討論事項有關連，或有潛在利益衝突，委員應主動在會議上申報，以便他按《區議會常規》作出決定。
3. 主席表示，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80(1)條，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為全體成員人數的一半。如在會議開始或在會議進行期間沒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須指示秘書召喚缺席者出席。如在 15 分鐘後仍未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他會宣布休會。他接着根據《區議會常規》第 13 條的規定，批准每名與會者就同一議題參與討論時最多發言三次，每次發言的時限為兩分鐘。他又提醒與會者關掉手提電話，或將響鬧裝置改為震動提示，以免會議受到干擾。

議程一

通過第六次會議記錄

4. 主席宣布第六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並獲得委員會一致通過。

議程二

建議於港鐵啟德站增設便捷還書箱

(地工會文件第 1/2025 號)

5. 委員介紹文件。

6.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文簡稱「港鐵」)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1 號書面回應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文簡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2 號書面回應。

7. 委員有以下建議：

- (i) 建議署方在九龍城區內人流較多的港鐵車站，包括何文田站、黃埔站及紅磡站增設便捷還書箱，以便利居民；以及
- (ii) 建議署方推行試行計劃，於啟德站增設便捷還書箱，並統計使用量，以研究增設便捷還書箱的必要性。

8. 港鐵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港鐵車站內的還書箱服務由康文署提供，港鐵負責配合和提供場地支援；以及
- (ii) 港鐵會與康文署保持緊密聯繫，如康文署日後有意在啟德站增設還書箱，港鐵會按實際情況和營運需要作出考慮，確保在增設有關設施時不會影響車站運作和乘客安全，以及符合相關法例的要求，例如《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

9.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轄下 71 間公共圖書館均設置還書箱，方便讀者於休館後歸還圖書館資料；
- (ii) 署方在港鐵三個主要轉車站，包括中環站、九龍塘站及南昌站設置還書箱，這三個轉車站覆蓋六條主要鐵路綫，可

便利乘搭不同港鐵線的讀者。觀塘綫和東鐵綫的乘客可以使用九龍塘站的還書箱、港島綫和荃灣綫的乘客可以使用中環站的還書箱，以及屯門綫和東涌綫的乘客可以使用南昌站的還書箱；以及

- (iii) 考慮到現時的服務使用量以及成本效益，署方現階段未有計劃把服務擴展至其他港鐵車站，署方會與港鐵保持聯繫，因應路線發展及人流變化，適時探討增設相關設施。署方亦會繼續留意市民對圖書館服務的需求，並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進一步加強啟德地區的圖書館服務。

10. 委員有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隨着啟德的公私營房屋陸續落成，區內人口將會持續增加，希望署方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考慮在啟德站增設還書箱；以及
- (ii) 查詢署方現時設置於港鐵站內的三個還書箱的使用量，並建議署方適時檢討及考慮於更多港鐵車站增設還書箱。

11.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根據 2023 年的統計數字，三個港鐵站內還書箱的使用量仍未飽和，署方在計劃於港鐵車站增設還書箱時，需考慮車站分布、乘客流量、運輸安排和升降機設施等因素，署方現時未有計劃於港鐵啟德站增設還書箱；以及
- (ii) 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於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探討於其他港鐵車站增設還書箱的可行性。

12. 主席作出總結，他表示現行港鐵站內還書箱未能滿足九龍城區居民的需求，他促請署方以便利市民為前提，與其他部門商討於更多港鐵車站增設還書箱的可行性。

議程三

關注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的工程進度及衛生問題

(地工會文件 2/2025 號)

13. 委員介紹文件。

14.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水務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3 號書面回應及路政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4 號書面回應。

15. 委員有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建議相關部門清理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附近地盤內的垃圾，避免老鼠藏匿；
- (ii) 查詢馬頭圍配水庫遊樂場附近工程的施工時間表及預計完工時間；以及
- (iii) 建議相關部門派員清潔山坡及附近位置，包括放置滅蟲劑、藥餌及堵塞鼠穴等，以防治蚊患及鼠患。

16. 水務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已於 2024 年 12 月 12 日完成馬頭圍配水庫附近水務署管轄範圍內的防治鼠患工作，包括修剪雜草、清理垃圾、堵塞疑似鼠洞及在排水渠口安裝防鼠網；以及
- (ii) 署方一直於其管理範圍內靠近民居的斜坡進行定期維護及衛生清潔工作，包括修剪雜草、清理積水及噴灑蚊油等。此外，署方在大雨後及蚊患指數高時，會視乎情況加強上述滅蚊及防鼠工作。

17. 路政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位於馬頭圍配水庫附近的「中九龍幹線-中段隧道」工程主要為建造一條長約 2.8 公里的雙管隧道，連接油麻地至馬頭角，隧道工程現已大致完成；
- (ii) 為配合有關工程，於工程期間，鄰近配水庫及半山壹號的斜坡由署方負責維修保養；以及
- (iii) 署方會定期對轄下的斜坡進行維修保養，包括清理斜坡上的渠道及清除雜草。相關的維修保養工作已於 202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

18.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非常注重轄下場地的環境衛生，署方會安排清潔承辦商每天清理遊樂場內的垃圾及枯葉，以杜絕老鼠的食物來源及藏匿點；以及

- (ii) 在有需要時，署方會聘請承辦商進行滅鼠工作，包括放置殺鼠劑及堵塞老鼠的藏匿點，並進行有關的善後清潔工作。

19. 委員有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查詢水務署定期維護斜坡及進行清潔工作的時間表；
- (ii) 查詢路政署有關工程的完工日期，並促請署方在工程完成後盡快移除工程儀器，以免蚊蟲滋生；以及
- (iii) 查詢相關部門有否在地盤附近提供聯絡途徑，讓市民查詢工程資訊及表達意見。

20. 水務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每一至兩年會為其管轄範圍內的斜坡進行定期檢視和清理工作，以及每年為鄰近民居的斜坡噴灑蚊油約 8 次；
- (ii) 署方會於雨季前後加強清理工作，並密切留意相關情況，以保持衛生清潔；以及
- (iii) 署方轄下之登記斜坡已設有斜坡號碼和名牌，供市民查詢資訊。

21. 路政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會在會後補充完工日期、移除有關工程儀器的時間表及供市民查詢工程資訊的聯絡途徑；以及
- (ii) 在「中九龍幹線-中段隧道」工程完成後，場地的管理工作將歸還予相關部門。

[會後補註：路政署於工程期間設置的注水防欄上附有工程項目資料及聯絡電話。工程完成後，有關注水防欄亦已於 2025 年 1 月 11 日被移除。]

議程四

建議於九龍城區遊樂場增設戶外乒乓球檯

(地工會文件第 3/2025 號)

22. 委員介紹文件。

23.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5 號書面回應。

24.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在海心公園(第二期)擴建工程中，署方將於場內增設一張戶外乒乓球檯，有關工程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完成，以供市民使用有關場地；以及
- (ii) 署方已備悉有關建議，日後於區內其他場地進行翻新工程時，會考慮在適合的地點增設戶外乒乓球檯。

25. 委員查詢署方在增設戶外乒乓球檯時的考慮因素。

26. 康文署代表表示，署方在計劃增設戶外乒乓球檯時，會考慮當區居民的需求。此外，署方已在轄下體育館舉辦了不同類型的乒乓球訓練班，讓市民有更多機會參與乒乓球運動。

議程五

持續關注九龍仔公園設施開放安排

(地工會文件第 4/2025 號)

27. 委員介紹文件。

28.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康文署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6 號書面回應。

29.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署方現正與相關工程部門研究增設泛光燈系統的可行性，同時就九龍仔運動場加設泛光燈及延長開放時間進行公眾諮詢，預計有關諮詢將於 2025 年第一季完成，署方將適時向地工會匯報；
- (ii) 為推動普及運動及滿足地區人士的需求，署方已於九龍仔運動場外圍設置 24 小時開放的緩跑徑，市民可考慮使用有關設施；以及
- (iii) 九龍仔游泳池重建工程已於 2020 年底展開，根據建築署的最新工程進度估算，修繕工作大致可於 2025 年第一季完工。署方及工程部門正密切監察工程進度，冀相關工程能按時完成，並於 2025 年上半年開放游泳池予公眾使用。

30. 委員有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建議署方因應不同季節的日曆時間調整遊樂場地照明系統的運作時間；
- (ii) 查詢九龍仔游泳池重建工程的工程時間表及開放日期；以及
- (iii) 委員表示九龍仔運動場的照明系統及行人設施有待改善，建議署方安排與委員在傍晚到場實地視察，以商討如何改善相關設施。

31. 康文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九龍仔公園每天 24 小時開放，設有環保及自動感光的照明系統，會在傍晚或光線不足時自動開啟；
- (ii) 九龍仔游泳池重建工程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完工，署方及工程部門正進行各項檢查及測試工作，目標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開放游泳池予公眾使用；以及
- (iii) 署方樂意與委員到九龍仔運動場作實地視察，並將於會後與秘書處聯絡安排相關事宜。

32. 主席作出總結，他指示秘書與康文署安排實地視察。

[會後補註：康文署已於 2025 年 2 月 27 日與委員到九龍仔公園及九龍仔運動場實地視察。]

議程六

建議於靠背壘道增設座椅

(地工會文件第 5/2025 號)

33. 委員介紹文件。

34. 主席請委員參閱由九龍城民政事務處(下文簡稱「民政處」)提交的席上文件第 7 號書面回應。

35. 民政處代表表示，處方早前派員到靠背壘道實地視察後，初步評估有個別位置適合設置座椅供居民歇息，惟由於該段行人路並不寬闊且種有不少樹木，因此難以如文件建議般沿路設置多張座椅。處方會

與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及相關部門進一步研究工程的可行性，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增設有關設施以滿足居民的需要。

36. 委員建議政府部門在進行改善工程時，於轄下公共設施增貼防水的二維碼，讓市民透過掃瞄二維碼了解政府的相關服務，並提供渠道讓市民反映意見。

37. 民政處代表回應，表示處方會適時考慮上述建議。

38. 主席作出總結，他提醒委員如對「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有任何建議，可隨時與民政處聯絡。

議程七

2024-25 年度九龍城區設施管理的匯報

(地工會文件第 6/2025 號)

39. 康文署代表匯報文件，綜合如下：

- (i) 署方計劃將啟德郵輪碼頭公園、啟德海濱花園及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開放的承豐道公園開放為「寵物共享公園」。鑑於啟德海濱花園鄰近民居，署方建議在該場地進行為期半年的試驗計劃，期間將繼續收集各方意見，並適時作出檢討，以探究落實推行「寵物共享公園」的可行性；以及
- (ii) 由於目前種植在和黃公園的台灣相思已開始步入老年期，健康和結構狀況漸走下坡，在未來一段時間內可能會接踵出現毛病。為保障公園使用者的安全，署方計劃移除公園內的 20 棵台灣相思。署方將會在和黃公園、窩打老道／禧福道小園地及歌和老街兒童遊樂場補種 20 棵黃花風鈴木，以美化環境、提升生物多樣性及生態價值。

40. 委員一致支持上述計劃，並促請署方保持轄下「寵物共享公園」清潔。此外，委員查詢署方現時針對遊樂場地衛生問題的舉報機制及罰則。

41. 康文署代表回應，表示署方會根據《遊樂場地規例》(第 132BC 章)，對違規人士作出檢控。市民亦可以向場地管理人員反映違規行為，署方會盡快跟進。

議程八
其他事項

42. 委員沒有其他事項提出。

議程九
下次會議日期

43.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6 日下午 2 時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為 2025 年 2 月 19 日。

44. 主席在下午 3 時 26 分宣布會議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25 年 3 月 6 日正式通過。

主席

秘書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年3月